

正本

發文方式：紙本傳遞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中市政府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4年10月16日
發文字號：府授交規字第10402335791號
附件：如公告事項



主旨：公告104年度新社花海活動交通管制措施。

依據：依據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第5條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管制時段：104年11月7日(星期六)至12月6日(星期日)止，平日上午8時至下午6時，假日上午7時30分至下午6時30分，共計30日。

二、花海活動期間交通管制措施：

(一)行人徒步區(禁止車輛通行)：

- 1、協興街路段(由苗圃橋至花海接駁車站車輛出入口全段範圍)。
- 2、興義街路段(花海區域內)。
- 3、協興街靠華豐街段(花海區內行人木棧道)。

(二)單行管制

1、興中街

(1)管制路段或位置：東山街往協中街方向。

(2)行進方向：北至南。

(3)管制時間：活動期間每日早上8時至下午3時止。

2、協興街

(1)管制路段或位置：興中街至苗圃橋路段、苗圃橋轉進花海小型車輛停車場路段。

(2)行進方向：西北至東南，並禁行大型車輛。

3、興義街

(1)管制路段或位置：花海停車場(經三崙口)至協中街路段。

(2)行進方向：北至南。

4、平行協興街(由興中街至苗圃橋路段)東北側之道路

(1)管制路段或位置：此路與興中街口處為香菇之家

(2)行進方向：東南至西北。

(三)禁左及禁停管制

1、中正街

(1)管制方式：禁止左轉。

(2)管制路段或位置：往中和街方向、往中正街方向。

(3)管制時間：花海假日期間7時至18時。

2、華豐街

(1)管制方式：兩側禁止停車，單側開放大型車停放。

(2)管制路段或位置：協興街至協中街。

(四)車種管制

1、興中街

(1)管制方式：接駁車專用道單行管制，專供花海接駁車輛行駛，不開放一般小型車通行，由警察局東勢分局視實際交通彈性管制實施。

(2)管制路段或位置：東山街至華豐街。

(3)管制時間：花海期間例假日。

2、華豐街

(1)管制方式：接駁車專用道單行管制，專供花海接駁車輛行駛，不開放一般小型車通行，由警察局東勢分局視實際交通彈性管制實施。

(2)管制路段或位置：興中街至協興街。

(3)管制時間：花海期間例假日。

3、東山路

- (1)管制方式：自行車禁止行駛東山路，建議改道民興巷。
- (2)管制路段或位置：北屯區往新社區方向。
- (3)管制時間：花海期間例假日。

4、民興巷

- (1)管制方式：管制車輛由民興巷進入協中街(除自行車外)。
- (2)管制路段或位置：北屯區民興巷與新社區協中街路口。

(五)其他管制

1、東山路

- (1)管制方式：車道縮減處實施輪放管制，單向1快車道及1慢車道縮減為單向1混合車道，由警察局實施車道輪流通行措施，並調撥對向1車道實施調撥車道，供接駁車優先通行並維持行車秩序。

- (2)管制路段或位置：北屯區東山路二段連坑巷附近。

2、中興嶺112之1號旁新闢道路

- (1)管制方式：進行道路封閉，另新闢停車場後方道路可連接既有巷道至東山街(129線)為替代路線，警察局視交通情形彈性指揮疏導。

- (2)管制路段或位置：壽光精舍與新闢停車場間之道路。

- (3)管制時間：花海期間例假日。

3、協興街

- (1)管制方式：進行小區域交通管制，禁止車輛進入與路邊臨時停車，以利新社花海活動佈置施工與結束善後。

- (2)管制路段或位置：苗圃橋至華豐街路段。

(3)管制時間：104年11月1日至12月10日，平日每日上午7時30分至下午5時30分止、假日每日上午7時至下午6時止。

三、新社花海活動期間例假日東山路拓寬路段交通維持措施為「大坑往中興嶺方向，大客車(含接駁車)行駛東山路，小客車、機車與自行車行駛民興巷；中興嶺往大坑方向，各車種行駛東山路」，並管制大貨車與聯結車通行，倘平日出現交通壅塞情形，由警察局第五分局視交通狀況彈性啟動前述管制措施。

四、請遵守交通管制措施行駛，以維交通順暢。

五、檢附交通管制圖1份。



市長 林佳龍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局長決行